

收文編號：1030003008

議案編號：10304100710013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3年5月23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4717 號之 1160

案由：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函，為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有關「文教業務—兩岸資訊交流及文教業務其他事項」編列 2,612 萬 5,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向本院內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乙案，檢送解凍書面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7 日

發文字號：陸聯字第 1030600148N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大院審查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本會年度預算第 9 目「文教業務—兩岸資訊交流及文教業務其他事項」編列 2,612 萬 5,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本會向大院內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乙案，檢送解凍書面報告乙份，請惠予安排報告日程，以利相關業務推動，請查照

說明：依據大院審查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本會決議事項(二十九)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本會文教處、本會聯絡處、本會主計室（均含附件）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103 年度預算第 9 目「文教業務—兩岸資訊交流及文教業務其他事務」經費解凍書面報告

壹、立法院凍結原因及項目

依大院審議本會 103 年度單位預算案第(二十九)項決議(大陸委員會 103 年度預算第 9 目「文教業務—兩岸資訊交流及文教業務其他事項」編列 2,612 萬 5,000 元，用來對中國民眾進行宣傳，增進對於臺灣之瞭解與對我政策之認同。鑒於現今網路及各式傳播媒體之發達，中國之人民如果想要瞭解臺灣，大可利用上開方式加以了解；再者，兩岸開放觀光與直航之後，雙方接觸已益發密切，中國人民對於臺灣之認識已達相當程度，大陸委員會仍編列大筆預算而僅適用於對中國人民進行上開宣傳，必要性先有不足。爰凍結五分之一，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謹提書面報告，期盼獲得大院支持，同意解除對本會 103 年度相關預算之凍結。

貳、本會「文教業務—兩岸資訊交流及文教業務其他事項」辦理情形

本會 103 年度「文教業務—兩岸資訊交流及文教業務其他事項」項下，為促進兩岸資訊對等與自由流通，並傳遞臺灣民主多元文化價值，爰編列相關經費，茲就本預算編列必要性及目前已達成之具體成效說明如下：

(一)必要性—加強對大陸傳播臺灣資訊，改善兩岸資訊交流失衡：

大陸官方對於媒體、新聞、網路向來管制嚴格，大陸民眾難以從傳媒及網路瞭解臺灣的真實資訊，例如：陸方至今仍封鎖臺灣的新聞網站（註：只有極少數的臺灣新聞網站偶爾可以在大陸連線）當大陸民眾只能依賴大陸官方所提供的有限資訊，而無法從多元管道接獲得真實的臺灣資訊時，兩岸人民便因資訊落差，無法相互瞭解，形成資訊交流的嚴重失衡，未來大陸方面將投注更多經費從事兩岸民間交流活動，顯有突顯其在兩岸交流的主導性。鑑此，我方更應設法透過兩岸資訊交流，擴大傳播效果，讓大陸民眾瞭解臺灣自由民主的價值，增進兩岸人民相互瞭解，縮小歧異。

為改善兩岸資訊交流失衡情況，本會藉由廣播、出版等多元管道傳播臺灣資訊，包括透過委製電臺節目方式，對大陸民眾傳播臺灣政經、人文、社會訊息。此外，本會並補助具臺灣特色之優質雜誌如臺灣人權學刊、月旦法學雜誌等（自民國 94 年至 102 年底止已寄贈逾 9 萬 6 千冊）寄贈大陸學術機構、重點大學圖書館所需郵資，透過贈閱期刊的方式，增進大陸知識菁英瞭解臺灣推動民主及法制之經驗與理念。另外，本會邀訪大陸新聞人員來臺專題採訪、觀摩媒體、邀請大陸大傳研究生來臺實務交流，亦有助於對大陸媒體人士及知識菁英傳播臺灣新聞自由資訊。

(二)推動目標—傳播臺灣新聞媒體自由發展資訊，增進兩岸資訊對等流通：

「黃金十年 和平兩岸」施政主軸中已將「促進兩岸資訊對等傳播，拓展臺灣影音、出版品進入大陸，推廣媒體改革、資訊開放之理念」列為施政重點，為達成此一政策目標，本會將運用多元媒體傳播途徑（包括廣播、出版、新聞），加強對大陸地區傳播臺灣民主多元資訊。

(三)過去成效—對大陸傳播新聞媒體自由資訊，已獲良好成效：

為對大陸民眾傳播臺灣政經、人文、社會資訊，本會自民國 88 年起，委託電臺製播廣播節目對大陸廣播，播出期間為 103 年全年（訂製播 2184 小時），節目設計以活潑多元吸引聽眾收聽，節目單元包括「臺北國際資訊站」、「兩岸法律信箱」等，大陸聽友並透過書信、電話聯繫、社區網站回饋收聽意見，經統計聽友透過網路下載收聽點閱次數達 108 萬餘次。有助大陸人民瞭解臺灣政治、社會及經濟發展現況。

另外，本會（中華發展基金）自民國 90 年至 102 年底止辦理邀請大陸媒體人來臺專題採訪活動計有 31 團，368 位大陸記者、編採人員來訪；自 99 年至 102 年底補助民間團體、大學院校辦理邀請大陸媒體人來臺觀摩媒體計有 42 位媒體工作者來訪。來臺訪問之大陸媒體不乏有南方周末、新京報、南方日報等大陸具批判性的媒體人，透過實地觀摩臺灣媒體運作、專題採訪的方式有助於對大陸新聞界及知識菁英傳播臺灣新聞自由理念。來訪的新聞人員返回大陸後，並在網誌或報刊上發表來臺參訪心得，包括對臺灣的捷運建設、民眾守秩序、社區營造等看法，讓更多大陸民眾瞭解臺灣優質的面向。

自民國 95 年至 102 年底為止，本會（中華發展基金）辦理邀請大陸大傳研究生來臺實務交流活動計有 30 團，350 位研究生來訪，透過安排兩岸大傳研究生實務觀摩臺灣媒體運作、課程學習活動，讓大陸青年學子親身體驗體認臺灣新聞傳媒自由開放的態度與環境，有助於傳播臺灣民主自由資訊。此外，本會於民國 100 年補助民間團體邀請大陸人士來訪，實地瞭解臺灣人文發展，提供大陸「新週刊」雜誌在 101 年出刊—「臺灣最美麗的風景是人」報導元素（約 200 頁、超過 15 萬字、數百張照片）。另大陸大眾傳播研究生來臺交流訪問後，在網路上發表文章，讚許臺灣民主、多元及具包容力的社會等，均是本會推動兩岸資訊交流的成果。

(四)103 年度「文教業務—兩岸資訊交流及文教業務其他事項」辦理之主要活動：

1. 結合廣播對大陸傳遞臺灣資訊：為使大陸民眾瞭解臺灣民主、自由、法治之社會資訊，本會自 88 年起持續透過廣播管道，輔以多元活潑之節目設計，對大陸民眾傳播臺灣政經、人文、社會資訊。
2. 規劃辦理「第 18 屆兩岸新聞報導獎」：該活動係為提昇兩岸新聞報導品質，讓民眾透過優質的報導內容更加瞭解兩岸關係發展，已成為重要的新聞獎項。

3. 規劃辦理「兩岸新聞交流及專題採訪活動」：預計辦理兩梯次（預計共邀請 20 位、每梯次來臺約 10 天），安排可呈現臺灣民主社會及多元文化優勢之主題，邀請大陸新聞媒體人來臺進行專題採訪並與我方媒體人進行交流。
4. 規劃辦理「邀請大陸大眾傳播研究生來臺實務交流」：預計辦理兩梯次（預計共邀請 30 位，每梯次來臺 2 個月），透過安排渠等參與新聞傳播課程、實地前往媒體觀摩學習，讓大陸青年學生瞭解臺灣媒體自由發展環境。
5. 以「新媒體對兩岸影視產業的影響」為主題，規劃辦理論壇活動：預訂邀請大陸 12 位相關專業領域之學者專家來臺與我學者進行研討（在臺交流期間約 10 天），透過交流活動瞭解大陸新媒體發展動態，傳播臺灣新媒體自由資訊。

參、結語

為促進兩岸資訊對等與自由流通，傳遞臺灣民主多元文化價值，達成「黃金十年·和平兩岸」施政主軸中「促進兩岸資訊對等傳播，拓展臺灣影音、出版品進入大陸，推廣媒體改革、資訊開放之理念」之政策目標，敬請大院同意解除凍結，准予動支相關經費。